**108年度澎湖縣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**

**隘門國小 辦理【兒少保護研習】活動成果報告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計畫名稱 | 兒少保護研習暨宣導計畫 | 辦理地點 | 自然美教室 |
| 辦理期間 | 自　108年 1月1日起  至 108年 11月21日止 |
| 參與對象 | 本校教師、學生及其家長 |
| 活動場次 | 1.師生宣導：8/30  2.家長宣導：9/11  3.教師研習：9/11  4.通報研討：10/7 | 參與人次 | 150人次 |
| 成果報告 | 🗹書面　　🗹電子檔　　□ 其他 | | |
| 執行成果概述：  ◆師生宣導： 校長利用開學日對師生進行兒少保護相關規定之宣導，有助友善校園之推行。  ◆家長宣導： 本校親子方式邀請家長參加兒少保護宣導活動，並配合親子活動，家長參加踴躍，對家長兒少保護觀念之提升有很大的助益。  ◆教師研習： 校長以「兒童及少年福利法」、「學校教師的對兒童與少年的責任與任務」、「高風險家庭學校的具體作為」、「兒少事件之通報」等主題進行研習報告，教師收穫頗豐。  ◆通報研討： 校長利用校務會議說明兒少事件之重要性，並說明通報相關流程與注意事項，教師則於教師晨會中提出討論，使通報流程更為深刻。 | | | |
| 效益評估：  ◆利用多場次的宣導與研習，宣導效果可以更深化。  ◆針對學生、家長、教師進行宣導，可以使兒少保護的觸角伸展得更廣。  ◆配合相關親子活動可以吸引更多家長參與宣導活動，家長有機會接觸兒少保護議題與相關法律規定，消極方面可避免家長觸法、保護學生，積極方面更可以營造和睦的家庭環境，讓學生有良好的成長環境。 | | | |
| 檢討與建議：  ◆相關研習可嘗試透過辦理全縣性教師研習，將兒少保護標準化流程或相關資料直接教師知悉，免除每校校長還須回校宣導，節省人力資源，讓校長可在其他校務方面投入更多心力。  ◆可將相關通報流程製圖，直接秀在通報網站，讓所有人能一目了然，一來可避免對通報流程之不熟悉，一方面也可增加宣導成效。 | | | |

**108年澎湖縣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**

**辦理【推動兒少保護教師研習】活動成果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|  |
| 108.09.11校長針對本校家長進行宣導 | 108.09.11本校家長踴躍出席參加 |
|  |  |
| 108.08.30校長針對本校學生進行宣導 | 108.08.30師生共同聆聽 |
|  |  |
| 校長於研習報告兒少事件通報流程 | 同仁於晨會時間討論兒少通報相關事項 |